

## 新见古籍《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略述

胡彬彬

《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为记述“五溪”<sup>①</sup>地区苗族历史重要资料，民国陈心传编著，现藏湖南邵阳市松坡图书馆，为马少侨先生上世纪50年代交付予政府之抄本，<sup>②</sup>卷首马氏题语曰：“《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为基督教徒陈心传所编著。原书尚未刊行。此抄本系三叔子谷在湘西所得，一九五六年六月转赠于我……一九五七年十月以此书装订成册，用赘数语，以志以书之所自云。”<sup>③</sup>笔者观览此书之后，深觉其学术价值，遂对该书成书经过与价值，稍作考索引申，介绍于学界。

### （一）作者与成书过程

考《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之《卷首语》、《序一》、《序二》、《序三》、《序四》、《重编序言叙》，以及书目篇章与内容可知，该书的撰编署名作者有三：分别为明代沈瓚、清代李涌、晚清至民国陈心传；另有作卷首语和校注者马少侨<sup>④</sup>、《序一》作者陈庆梅<sup>⑤</sup>。

本书的始撰者，为活动于明代景泰至弘治年间的沈瓚，生卒具体年代不可考，《辰州府志》中载其成化年间任辰州府教谕。<sup>⑥</sup>这与他自述“余赴辰教越三年”是一致的。沈瓚虽是江苏昆山人，但他入乡随俗，“颇留心异域”，不碍于“谿山限隔”，屢游历于五溪，访问苗俗，“周咨博采”，于前人“旧图与诗”基础上，“更新题咏，而又编摩事实为之志”。他所撰编未完的《五溪蛮图志》，乃今之所存的《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之最初本。沈瓚撰此志，其身份立场一是国家与民族的立场：“蛮壤陋俗，固无足取者，然而在我皇明幅员内之有关于舆地典籍，容可不录乎？”二是文人士大夫的身份：“顾余学问肤浅，闻见溲陋，罔克囊括，咀嚼为文章，不过直述山川人物，古今事迹，以资天下贤士、大夫，观览笑谈而已。”三是游客身份：“礼曰：‘君子入境问俗’，五溪遐避险绝，人不易至。有是志，举目一览，则虽不入其境，而亦可以知其俗之大略矣。”

① 五溪，历代说法不一，此书中指湘桂黔边境地区之熊（熊）溪、楠溪、灃溪、西溪、辰溪五大水系流经区域，涵盖今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怀化市之鹤城区、洪江、沅陵、辰溪、溆浦、中方、会同、麻阳、新晃、芷江、靖州、通道县、邵阳市西南部之隆回、洞口、武冈、新宁、城步、绥宁县，今贵州省铜仁地区、黔东南地区之沿河、松桃、万山、江口、岑巩、镇远、施秉、三穗、天柱、锦屏、黎平等县（区），以及广西桂林市与湖南西南部为邻的龙胜、三江等县。这一区域，系苗族主要世居地。

② 1984年，湖南省古文县党史办曾以培训民族干部之需，由马少侨先生整理一节选本打印发行，与此本不同，具体参见马少侨：《陈心传〈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序》，马少侨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邵阳市委员会文史学习委员会编：《书序集》，2002年印刷。

③ 以下引自此书内容不一一注明出处。

④ 马少侨（1920—2006），号啸樵，湖南隆回荷田乡人。曾任湖南省文史研究馆馆员，著名地方史专家。

⑤ 陈庆梅，籍贯与生平年代不详。曾为民国中央政府“特种问话考察团”干事，后来任“特种部族考察团特区师资训练所所长”，一度在湘西苗族地区兴办学校，培训师资。

⑥ 参见明万历二十五年《辰州府志》之《职官》。

李涌,据清乾隆二十年(1755)《泸溪县志》载,字鲸来,泸溪澗川人。清雍正拔贡,后为举人,学识渊博。曾做过《泸溪县志》的主纂。他对家乡五溪地区的风土人情,是耳熟能详的:“苗僚聚族于其间,记言猩語杂处,椎结之陋习,馱舌之喧嚣。自唐虞以来,梗化横行,叛服不常,相传为盘瓠遗孽。”他认为“其事荒唐不经,亡足譚已”。他还认为,沈瓚所撰《五溪蛮图志》,是在“昔人绘图题咏,摭摭事迹”的基础上,“复加润色……而为之志”的,也不全足可信。所以,李涌一方面秉着“岂敢菲薄前人,而妄删之哉”的尊古敬贤态度,“故仍其旧稿而存之”;另一方面,则“搜往证今,重加参校,予录成帙,非欲以传讹也”。李涌虽有如此抱负,也曾一度对沈瓚残稿重加整理,但最终还是“又未竣事”。

陈心传,原名陈敏奇,原籍湖南邵阳武冈。因自幼失怙,母亦从人,他从小就被德国人所创办的基督教教会所收养。后入教会学堂读书,并通晓英文、德文。民国初年,作为德国籍牧师的助手,曾布道于贵州天柱、锦屏一带。尔后,转为中华基督教教会沅陵教区牧师,长期传教于湘西地区。他在《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所作《序二》中,叙述了他传道和撰书的经历:

余宣道于湘西沅、泸、乾、古已七年。……此七年间,余与苗民,常相往来,每见其俗,尚稍异者,皆为一一笔记之,乃以编成《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一书……本书原名《五溪蛮志》,为一未编竣事之残稿。民国二十年春,余于泸溪县府得见之,为余友文与庠君<sup>①</sup>所藏……民国二十三年春,余送小女去乾城良璋<sup>②</sup>就学,沅陵经道泸溪,复于余友文与庠君处,得见原志杂陈于其案头典籍间。遂立志,欲借抄一卷。自此后,余每乘教务之暇,将原志细加考校。知其传来之年代,要远在明朝以上。至明朝成化六年,始由昆山沈廷器先生编订成志,复以未脱稿故,过三百八十年,<sup>③</sup>至废清乾隆十六年,复由澗川李鲸来先生重加一度之整理,又未竣事。……复考原记,多与今事不相符。尤其所记风俗,几全无与今相对者。究之,知其缘自乾隆重修后至今,又去百八十余年矣。

陈心传在序言中直言续撰的目的,是“欲以贡献社会,冀望一般有心改进苗族者,起予赞襄,俾能移风易俗,而使我汉族同化得彻底是为幸”。此外,陈心传在《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之《重编序言叙》中,还叙述了他将部分章节发表于当时的报刊,以及初稿丢失、出版未竟等情况:“本书初稿,定名《五溪苗族风土记》,旋以余宣教保靖,去秋<sup>④</sup>得张君民戎为携往芷江鄂、湘、川、黔四省边区绥靖公署《边声》月刊发表。当蒙将第四集《五溪兵事》部分刊登于其一卷四至七期《边区文献》栏以后,前‘特种部族考察团’团长周灵殊先生(该团于民二八在湘西考察特族)忽自衡阳来信,谓伊友人设计出版‘湘西丛书’,特介绍拙稿加入付印,嘱速交邮寄去。时恰《边声》停刊……余即去函,请勿以拙稿移送他报,祈代交邮掷还。过数日,原函批回,谓‘绥署结束,无处投递’。复致函张君,三启未见一复,于是该拙稿乃告遗失!”

## (二) 主要内容与历史文献价值

今所见《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集明代沈瓚始撰稿、清代李涌续撰编稿,以及民国陈心传再续重编增订稿于一体,全书约20万字,凡四集,39篇。其具体卷集、篇章内容为:第一集:五溪图案与图配诗。原书分别绘有《五溪图》、《新增五溪新图》、《五溪苗族风俗图》共四十六幅,今仅现存一幅。但与图相配的五言、七言诗,今尚存四十四首,佚失二首。第二集:五溪风土。

① 文与庠:据今存泸溪县图书馆《民国时期泸溪县国立公职教职员在册档案》载:“民国十九年至二十一年冬,任县城关公立完全小学训导主任兼生物教员。”“民国二十二年春至二十五年任县城关公立完全小学校长”。

② 良璋:指民国时期由中华基督教教会在湘西乾城所创办的“良璋教会学堂”,抗日战争中停办。

③ 应为二百八十年,当系抄写者笔误。

④ 陈心传作此《重编序言叙》时为民国三十年(1941),去秋,即指1940年秋。

分列为一,五溪(建置沿革);二,事要、边防;三,溪名;四,至到、地理;五,风俗;六,形胜(计二篇);七,土产;八,山川;九,公廨;十,寺观;十一,古迹;十二,祠庙;十三,名宦;十四,人物。第三集:五溪诗。分列为一,古诗;二,近古诗;三,今诗;四,赋;五,铭;六,记;七,疏;八,辩;九,辨;十,书;十一,杂录。第四集:五溪兵事。分列为一,战国;二,汉;三,东汉;四,三国;五,两晋;六,南北朝;七,后五代;八,宋;九,元;十,明;十一,清;十二,民国;十三,结论。

《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采照古代地方志“大而全”的撰编方式,内容含量远非单一记述某些重大历史事件的一般古代苗族历史文献(如《西南夷改土归流记》、《平苗记》、《边省蛮事宜论》、《苗防论》),或文化个案、风土民俗(如《苗疆城堡考》、《苗俗记》、《苗俗纪闻》、《黔苗蛮记》、《苗民考》、《说蛮》)者可比。从地理沿革到山川河流,从资源物产到生产经贸,从民族神话传说到民族内部组织结构,从建制到边防军事,从风土习俗到宗教信仰,从文物典籍到名宦人物,无所不涉,卷篇繁多、内容全面、描述翔实,是有关古代苗族历史文化记述的重要新见古代文献。其中有价值之新见史料,无法一一列述,这里仅择要略说一二。

1. 此书历明沈瓚、清李涌、民国陈心传三位作者撰编而成,记述了他们当时所见所闻之重大政治、军事历史事件,以及苗民常态的生产生活、民情风俗和宗教信仰,保留下来五溪苗族地区各时代的社会文化信息,是民族学民俗学和历史人类学研究的极好材料。如《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的三位编纂者,沈瓚是流官,李涌、陈心传则是“五溪”区域的“土著”。李涌长于苗区腹地的泸溪瀟川,是清雍乾改土归流时期所产生的本土文化精英分子;陈心传虽身出寒门,却因命运使然,自幼就受到过良好的教育,并深受西方“博爱”、“平等”,尤其是基督教文化的熏陶,但他也从未离开过自己的本土。不同作者观察事物的视角和方法存在差异,对事物的认知也有分别。这就给民族学民俗学研究提供了非常有价值的、多维视角审视下的研究思维范式。又如,从李涌到陈心传,都大量收录了五溪地区本土知识精英所撰著的有关反映苗族历史文化的诗文、词赋、传、辨、记,来作为撰编的增补,这些有别于地方官府受命于天子朝廷而编纂的文献,颇有历史人类学上的参考价值。

2. 《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还补充了古代文献中对苗区一些重大历史事件的漏记或模糊之处。如有关元朝统治者在五溪地区设“事蛮夷宣抚司”的重要历史事件,在《元史》等文献中,未见有明确记载。而在《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第四章《五溪兵事》中则有重要补充:“至元三十一年,于会溪设‘事蛮夷宣抚司’……。”同时,还记述了当局“禁约省民峒蛮,止于会溪交易”的史实。证明了元朝统治者曾对五溪地区实施过经贸封锁政策。又如对发生在清乾隆五十二年的五溪“勾补惨案”,缘起“客民”于苗区贩牛,途经凤凰厅勾补寨牛被盜走事件。清驻军把总刘成玉领军捕贼,借此向勾补寨民勒索敲诈。永靖兵备道员王家宾带兵镇压,勾补苗民蒙冤而反,百余苗民惨遭烧死(今该地仍名叫“烧人冲”)。此惨案,后成了著名的“乾嘉苗民起义”导火线。对于这一重大事件,有关清史的文献中,仅见于乾隆五十二年五月二十日俞金鳌之《办理勾补寨苗区一案奏》,且只记苗民头人石满宜、石老黑、龙老九、龙官音等“滋事”、“中伤朝廷”,而于事之原委则避不记。而在《五溪苗族古今生活集》中,则有对整个事件的翔实记述。

(作者胡彬彬,湖南大学岳麓书院教授、中国村落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地址:长沙市,邮编410082)

[责任编辑 贾益]